证券代码:600608　股票简称:S*ST 沪科　临 2007-048

上海宽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07 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暨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上海宽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07 年 4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了《上海宽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07 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暨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的通知》,根据《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及《股权分置改革业务操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现发布本次相关股东会议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07 年 5 月 28 日下午 1:00

网络投票时间:2007 年 5 月 24 日 – 5 月 28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日的 9:30–11:30、13:00–15:00。

2、股权登记日:2007 年 5 月 17 日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浦东新区民夏路 100 号大会议室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暨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征集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暨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流通股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流通股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行使表决权。

6、参加临时股东大会暨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的方式:流通股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委托公司董事会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

7、提示公告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暨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召开前,公司将发布两次临时股东大会暨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提示公告,两次提示公告的时间分别为 2007 年 5 月 15 日和 2007 年 5 月 21 日。

8、会议出席对象

(1)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暨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的股权登记日为 2007 年 5 月 17 日,凡在 2007 年 5 月 17 日(星期四)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暨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及参加表决;

(2)不能亲自出席临时股东大会暨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现场会议的股东可授权他人代为出席(被授权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3)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荐代表人、见证律师等。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暨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审议的事项为《关于以资本公积金向流通股股东转增股本并进行股权分置改革的议案》。

鉴于本次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中包含关联交易以及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是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对价安排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关于以资本公积金向流通股股东转增股本并进行股权分置改革的议案》需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方可实施:

(1)经参加表决的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2)经参加表决的股东所持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参加表决的流通股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流通股股东具有的权利及主张权利的时间、条件、方式

1、流通股股东具有的权利.流通股股东依法享有出席临时股东大会暨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的权利,并享有知情权、发言权、质询权和就议案进行表决的权利。

2、流通股股东主张权利的期限、条件和方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规定,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委托董事会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流通股股东可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对本次临时股东会议暨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审议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公司董事会一致同意对临时股东大会暨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审议的《关于以资本公积金向流通股股东转增股本并进行股权分置改革的议案》向公司全体流通股股东征集在临时股东大会暨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上的投票表决权,并代表委托之股东,在临时股东大会暨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上行使投票表决权。有关征集投票权具体程序见公司于 2007 年 4 月 30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上的《上海宽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投票委托征集函》。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征集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重复投票,则按照现场投票、征集投票和网络投票的优先顺序选择其一作为有效表决票进行统计。

(1)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现场、网络或征集投票重复投票,以现场投票为准。

(2)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网络或征集投票重复投票,以征集投票为准。

(3)如果同一股份多次征集重复投票,以最后一次征集投票为准。

(4)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网络多次重复投票,以第一次网络投票为准。

敬请各位股东审慎投票。

3、流通股股东参加投票表决的重要性

(1)有利于保护自身利益不受到侵害;

(2)充分表达意愿,行使股东权利;

(3)如本次议案获得临时股东大会暨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表决通过,则不论流通股股东是否参与了本次投票表决、也不论流通股股东是否投了反对票,只要其为本次股权分置改革实施之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股东,就均须按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暨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表决通过的决议执行

四、　　非流通股股东和流通股股东沟通协商的安排

1、自临时股东大会暨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通知发布之日起十日内,公司董事会协助提出股权分置改革动议的非流通股股东,通过走访机构投资者、发放征求意见函等多种方式,与 A 股市场流通股股东进行充分沟通和协商,同时公布热线电话、传真及电子信箱,广泛征求流通股股东的意见。

2、非流通股股东与流通股股东按照前条要求完成沟通协商程序后,不对改革方案进行调整的,董事会将做出公告并申请公司股票复牌;对改革方案进行调整的,则在改革说明书、独立董事意见函、保荐意见书、法律意见书等文件做出相应调整或者补充说明并公告后,申请公司股票复牌。

3、查询和沟通渠道

热线电话:021–68865313

联 系 人:胡兴堂、姚依沅

传　真:021–68866341

电子信箱:invest@sbt.sh.cn

公司网站:http://www.i600608.com

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五、　　参加现场会议的登记办法

1、登记手续

(1)拟出席现场会议的法人股东应持股东帐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或法人代表证明书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拟出席现场会议的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证券帐户卡;授权委托代理人持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委托人证券帐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在来信或传真上须写明股东姓名、股东帐户、联系地址、邮编、联系电话,并附身份证及股东帐户复印件,信封上请注明“股东会议”字样。

2、登记时间:2007 年 5 月 18 日的 8:30–11:00、13:30–16:00。

3、登记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

地　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958 号(华能大厦)四楼

联 系 人:胡兴堂、姚依沅

联系电话:021–68865313

传　真:021–68866341

邮政编码:200120

六、　　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暨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流通股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使用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如下:

1、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暨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07 年 5 月 24 日至 2007 年 5 月 28 日期间交易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投票程序比照上海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2、投票代码

沪市挂牌投票代码	沪市挂牌投票简称	买卖方向	买入价格
738608	上科投票	买	对应的申报价格

3、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1)输入买入指令;

(2)输入证券代码 738608;

(3)输入对应的申报价格:在“买入价格”项下输入对应申报价格,情况如下:

议案序号	证券简称	议案内容	对应的申报价格
1	上科投票	议案一	1.00 元

(4)输入委托股数。在“买入股数”项下,表决意见对应的申报股数如下: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申报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5)确认委托股票完成。

七、董事会征集投票权的实现形式

为保护中小投资者利益,使中小投资者充分行使权利,并表达自己的意愿,公司董事会一致同意向公司全体流通股股东征集对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暨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审议事项的投票权。

公司董事会做出决议同意作为征集人向公司流通股股东征集对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暨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审议事项的投票权。

1. 征集对象:相关投票权征集的对象为上海科技截止 2007 年 5 月 17 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流通股股东。

2. 征集时间:2007 年 5 月 18 日上午 9:00 至 2007 年 5 月 25 日下午 14:00。

3. 征集方式:本次征集投票权为征集人无偿自愿征集,并通过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报刊和网站上发布公告的方式公开进行投票权征集行动。

4、征集程序:请详见公司于 2007 年 4 月 30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http://www.sse.com.cn 上的《上海宽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投票委托征集函》。

八、其他事项

1、注意事项: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暨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现场会议会期预计半天,出席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暨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现场会议的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2、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到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暨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特此公告。

上海宽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 5 月 14 日

附件:授权委托书(复印有效)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人声明:本人(或公司)是在对董事会征集投票权的相关情况充分知情的条件下委托征集人行使投票权。在本次股东会议召开前,本人(或公司)有权随时按《征集投票权报告书》确定的规则和程序撤回本授权委托书项下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或对本授权委托书内容进行修改。

本人(或公司)作为授权委托人,兹授权委托上海宽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代表本人或(公司)出席上海宽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暨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并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会议审议事项行使投票权。

本人(或公司)对本次征集投票权审议事项的投票意见:

授权委托人姓名或名称		授权委托人居民身份证号码或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授权委托人股东帐号		授权委托人持股数量	
授权委托人地址		授权委托人联系电话	
审议事项	《关于以资本公积金向流通股股东转增股本并进行股权分置改革的议案》		
委托指示和议案一	以“√”表示,三者中只能选其一,多选或未作选择均视为无效。		
	赞成	反对	弃权
授权委托的有效期限	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日至 200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暨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结束		
授权委托书签字或盖章(注:个人股东由委托人本人签字,法人股东如盖单位公章并印刷由法定代表人本人签字)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2126　股票简称:银轮股份　公告编号:2007-003

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于 2007 年 5 月 5 日以邮件和专人送达等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会议于 2007 年 5 月 11 日下午以现场方式召开,应参加会议董事 9 人,亲自参加会议董事 9 人,公司监事 3 名及部分高管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一致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

1.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 < 公司章程 > 议案》;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具体内容请见附录一章程修正案)

2.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 <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 的议案》;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修订后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3.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 < 董事会议事规则 > 的议案》;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修订后的《董事会议事规则》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4.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 < 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 的议案》;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修订后的《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5.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 < 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 > 的议案》;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修订后的《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6. 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 < 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 的议案》;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制定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7. 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 < 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 的议案》;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制定的《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8. 审议通过了《本次募集资金超额部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7]58 号文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3000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 8.38 元,共计募集资金 25,140 万元,扣除总发行费用 20,961,242.40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230,438,757.60 元。根据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公司将运用本次募集资金投资“EGR 汽车冷却器生产建设项目”、“铝封条式中冷器生产建设项目”、“管壳式水冷管片机油冷却器生产建设项目”三个项目,投资总额为 22,477 万元,“若本次实际募集资金低于上述投资项目的投资金额,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若实际募集资金多于项目投资金额,资金多余部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本次实际募集资金超过投资项目所需资金计 5,668,757.60 元,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9. 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为了抓住市场机遇,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前,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根据招股说明书的披露,截止 200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利用自筹资金 4,974 万元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为了降低财务费用,增加公司收益,根据《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用募集资金 4,974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10. 审议通过了《公司运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见 2007 年 5 月 15 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1. 审议通过了《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具体内容见 2007 年 5 月 15 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2. 审议通过了《关于坏帐计提比例改变的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为了能够更好的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公司原确定一年内(含一年)坏帐准备计提比例为 10%,由于公司的 2006 年、2005 年、2004 年公司实际应收款项发生的坏帐(全为债务重组损失)分别为 14 万元、60.3 万元、19.66 万元,分别占当期应收款项的 0.1%、0.5%、0.2%,现公司根据谨慎性原则,结合行业实际,将一年内坏帐准备计提比例改为 5%。

公司董事会对本次坏账计提比例变更产生的影响进行了测算。2006 年度如采用变更后的计提比例,将增加净利润约 464 万元。2007 年一季度财务报告采用了变更后的坏账计提比例,相比采用原计提比例增加净利润约 691 万元。本议案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后实施。

13. 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设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议案》;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投资战略委员会:独立董事:陈芝久(召集人)、俞小莉、翁晓斌、张长胜

董事:徐小敏、袁银岳、王鑫美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独立董事:张长胜(召集人)、陈芝久、俞小莉、翁晓斌

董事:徐小敏、王达伦、季善魁

提名委员会:独立董事:陈芝久(召集人)、翁晓斌、张长胜

董事:徐小敏、袁银岳

14. 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各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5. 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0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关于召开 200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刊登于 2007 年 5 月 15 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或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上述第一、二、三、四、十、十二项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〇七年五月十五日

附录一:

章程修正案

2007 年 3 月 26 日,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30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并于 2007 年 4 月 18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成功上市。因此,根据 200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对董事会的授权,在本次股票发行上市工作完成后,根据本次股票上市情况,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对《公司章程》有关条款进行修订。现拟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如下修改:

一、修改第三条　公司于 2007 年 03 月 26 日经中国证监会批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3000 万股,该普通股股票于 2007 年 04 月 18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二、修改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实业投资;汽车零部件、船用配件、机械配件、摩托车配件、电子产品、基础工程设备、化工设备的设计、制造和销售,汽车(不含小轿车)、金属材料的销售;机械技术服务;经营进出口业务等。(具体以省工商局核定的经营范围为准)

三、修改第十七条　公司的股票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集中托管。

四、修改第十八条　公司经批准发行的普通股总数为一亿股。其中,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公司股本总额为 7000 万股;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3000 万股。

五、增加了第二十六条内容(一)股票被终止上市后,公司股票进入代办股份转让系统继续交易;(二)公司不得修改公司章程中的前项规定。

六、增加了第八十条内容　股东大会在审议《中小企业板投资者权益保护指引》第二十五条所列举的重大事项时安排网络投票。

七、修改第八十二条　董事、监事候选人名单以提案的方式提请股东大会表决。

股东大会选举两名或两名以上的董事和监事时,实行累积投票制。具体操作如下:

(1)实行累积投票表决方式时,股东持有的每一股份均有与董事、监事候选人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董事会、监事会和符合条件的股东分别提出董事、监事候选人时,按不重复的董事、监事候选人人数计算每一股份拥有的表决权;

(2)股东大会对董事、监事候选人进行表决前,大会主持人应明确告知与会股东对董事、监事候选人议案实行累积投票方式,董事会必须制备适合实行累积投票方式的选票,董事会秘书应对累积投票方式、选票填写方法作出说明和解释;

(3)股东大会对董事、监事候选人进行表决时,股东可以分散地行使表决权,对每一位董事、监事候选人投给与其持股数额相同的表决权;也可以集中行使表决权,对某一位董事、监事候选人投给其持有的每一股份所代表的与董事、监事候选人人数相同的全部表决权,或对某几位董事、监事候选人分别投给其持有的每一股份所代表的与董事、监事候选人人数相同的部分表决权;

(4)股东对某一个或某几个董事、监事候选人集中行使了其持有的每一股份所代表的与董事、监事候选人人数相同的全部表决权后,对其他董事、监事候选人即不再拥有投票表决权;

(5)股东对某一个或某几个董事、监事候选人集中行使的表决权总数,多于其持有的全部股份拥有的表决权时,股东投票无效,视为放弃表决权;股东对某一个或某几个董事、监事候选人集中行使的表决权总数,少于其持有的全部股份拥有的表决权时,股东投票有效,差额部分视为放弃表决权;

(6)董事、监事候选人中由所得选票代表表决权较多者当选为董事、监事。

选举两名或两名以上的独立董事时,也应采取累计投票制,按上述操作程序进行选举。

董事、监事候选人名单以提案方式提请股东大会决议。持有或者合并持有公司发行在外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百分之三以上的股东可提名董事、监事候选人,在董事会换届选举时,由上届董事会提名的人选亦可作为董事候选人。提名人应在股东大会召开十日前将候选人的简历和基本情况以书面形式提交董事会。

董事会应当向股东大会提供候选董事、监事的简历和基本情况。

八、按照《章程指引》删除了第五章第二节独立董事和第五章第四节的董事会秘书两节。后面号码顺延。

九、在原第一百一十八条第四项中增加了“董事会在决定对外担保时,应同时经全体独立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

十、增加了原第一百四十三条内容“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十一、修改原第一百八十九条　公司指定《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为刊登公司公告和其他需要信息披露的报刊。

十二、修改原第二百一十六条　本章程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并向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后生效。

证券代码:002126　股票简称:银轮股份　公告编号:2007-004

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运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07 年 5 月 11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运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根据 2007 年公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安排,公司除使用募集资金 4,974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并使用超出募集资金部分补充流动资金 5,668,757.60 元外,还计划使用不超过 6000 万元募集资金进行募投项目建设。根据目前募集资金使用进度安排,公司在 12 月底有 10000 万元的募集资金闲置。

为了降低公司的财务费用,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并符合《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的相关规定的前提下,公司拟运用该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6000 万元,单笔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6 个月,到期归还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其使用和归还情况均及时向保荐机构通报详细情况,若募集资金项目因发展需要,实际实施进度超过目前预计,公司将随时利用自有资金及时归还,以确保项目进展。该议案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后实施。

公司保荐人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保荐代表人范国祖、竺勇认为:

银轮股份运用不超过 6000 万元暂时闲置资金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六个月,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中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有关规定。相关议案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后实施。

公司独立董事陈芝久、俞小莉、翁晓斌、张长胜认为:

银轮股份运用不超过 6000 万元暂时闲置资金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六个月,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中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有关规定。该议案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后实施。

特此公告。

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〇七年五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126　股票简称:银轮股份　公告编号:2007-005

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07 年 5 月 11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7]58 号文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3000 万股,共计募集资金 25,140 万元,扣除总发行费用 20,961,242.40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230,438,757.60 元。

为进一步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分别在天台银安信用社、中国银行天台支行、中国工商银行天台县支行开立募集资金专户,现公司需与光大证券及上述三家商业银行分别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协议的主要条款如下:

1、2009 年 12 月 31 日前,本公司一次或 12 个月内累计从专户中支取的金额超过人民币壹仟万元或单个帐户金额的百分之五的,应及时通过传真方式知会光大证券,同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

2、银行应每月向本公司出具对帐单,并抄送光大证券;银行连续三次未及时向光大证券出具对账单或通知专户大额支取情况,以及存在未配合光大证券查询与调查专户资料情形的,本公司可以终止协议并注销该募集资金专户;

3、在 2009 年 12 月 31 日前,光大证券指定的保存代表人可以随时到银行查询募集资金专户账户资料。

特此公告。

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〇七年五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126　股票简称:银轮股份　公告编号:2007-006

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生大遗漏。

浙江银轮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07 年 5 月 5 日以专人送达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于 2007 年 5 月 11 日下午 1 时在公司会议室举行。应参加会议监事 3 名,亲自参加会议监事 3 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冯宗会主持,经过与会监事审议讨论,通过了如下决议:

以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坏帐计提比例改变的会计政策调整的议案》。

审核意见如下:公司原确定一年内(含一年)坏帐准备计提比例为 10%,由于公司的 2006 年、2005 年、2004 年公司实际应收款项发生的坏帐(全为债务重组损失)分别为 14 万元、60.3 万元、19.66 万元,分别占当期应收款项的 0.1%、0.5%、0.2%,现公司根据谨慎性原则,结合行业实际,将一年内坏帐准备计提比例改为 5%。监事会认为经过变更后的坏帐计提比例仍属于行业较高比例,符合公司所处行业及公司实际经营状况,能够更好的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该议案需提交公司 200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〇七年五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126　股票简称:银轮股份　公告编号:2007-007

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0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0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现就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召开时间:2007 年 6 月 6 日(周三)上午 9:30

2.召开地点:公司 A 幢十楼会议室

3.召集人:银轮股份第三届董事会

4.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表决相结合

5.出席对象:

(1)凡在 2007 年 6 月 1 日(周五)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权出席及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可授权委托他人代为出席(被授权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股东大会见证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一、审议《关于修订 < 公司章程 > 议案》

议案具体内容见 2007 年 5 月 15 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议案二、审议《关于修订 <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 的议案》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议案三、审议《关于修订 < 董事会议事规则 > 的议案》

《董事会议事规则》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议案四、审议《关于修订 < 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 的议案》

《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议案五、审议《公司运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议案具体内容见 2007 年 5 月 15 日公司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议案六、审议《关于会计政策调整的议案》

议案具体内容见 2007 年 5 月 15 日公司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法人股东持单位证明或法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明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出席会议的个人股东持深圳证券帐户卡、持股凭证和本人身份证明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授权人股东帐户卡及持股凭证进行登记;异地股东可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07 年 6 月 1 日(周五)上午 8:00–11:30,下午 13:00–17:30

3.登记地点: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

四、采用交易系统的投票程序

1.投票的起止时间:2007 年 6 月 6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

2.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

深市挂牌投票代码	深市挂牌投票简称	表决议案数量	说明
362126	银轮投票	6	A股

3.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①买卖方向为买入投票;

②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以相应的价格予以申报。如下表:

公司简称	议案序号	对应的申报价格
银轮股份	议案一	1.00 元
银轮股份	议案二	2.00 元
银轮股份	议案三	3.00 元
银轮股份	议案四	4.00 元
银轮股份	议案五	5.00 元
银轮股份	议案六	6.00 元
银轮股份	总议案	100.00 元

③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 股代表同意,2 股代表反对,3 股代表弃权。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的申报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4.投票注意事项

①对同一议案不能多次进行表决申报,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②对不符合上述要求的申报将作为无效申报,不纳入表决统计。

五、采用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投票方法:

①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申请服务密码的,请登陆网址:http://www.szse.cn 或 http://wl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成功后的半日后方可使用。

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②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网址 http://wltp.cninfo.com.cn 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③投资者进行投票的时间

本次股东大会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开始时间为 2007 年 6 月 5 日 15:00,网络投票结束时间为 2007 年 6 月 6 日 15:00。

2. 投票注意事项

①对同一议案不能多次进行表决申报,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②对不符合上述要求的申报将作为无效申报,不纳入表决统计。

六、其它事项

1.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严肃行使表决权,投票表决时,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或交易系统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不能重复投票。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2.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陈不非、许宁琳

地址:浙江省天台县福溪街道交通运输机械工业园区

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

邮编:317200

电话:0576–3938250

传真:0576–3938813

3.现场会议会期半天,食宿和交通费用自理。

4.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七、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出席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07 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在委托人不做具体表决指示的情况下,受托人有权根据自己的意见表决)。

委托人(签名):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股东帐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持股数:

日 期:

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〇七年五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600438　股票简称:通威股份　公告编号:2007-011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0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补充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本公司于 2007 年 5 月 8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刊登了《通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0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了公司召开 200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时间、地点、审议事项等有关事宜。

2007 年 5 月 11 日,公司接到股东通威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 55.06%)提交的《关于明确通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方式的提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关于明确通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方式的提案》如下:

公司于 2007 年 5 月 8 日公告的《通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第六条第二款的“发行方式”未完整披露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已经审议通过的以下内容:“向不特定对象公开发行股票,采用网上发行、网下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本次发行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可按一定比例优先认购;具体发行方式及优先认购比例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与保荐机构根据具体情况协商确定。”

通威集团有限公司作为持有公司 55.06% 股权的股东,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特提议将通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方式明确为:“向不特定对象公开发行股票,采用网上发行、网下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本次发行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可按一定比例优先认购;具体发行方式及优先认购比例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与保荐机构根据具体情况协商确定。”

根据以上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现对公司《通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0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中第(四)项“会议审议内容”和第(五)项“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第 1 点第(2)项作如下补充,其他事项不变:

一、增加临时提案后会议审议事项和顺序如下:

1、审议《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1)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2)本次发行股票的数量;

(3)发行对象;

(4)发行方式;

(5)发行价格与定价方式;

(6)上市地点;

(7)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用途;

(8)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滚存利润的分配方案;

(9)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决议有效期。

3、审议《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4、审议《关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的报告》

5、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事宜的议案》

6、审议《关于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议案

7、审议《关于公司 2007 年度与四川通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8、审议《关于明确通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方式的提案》

上述前 5 项议案和第 8 项提案需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含)同意,第 7 项议案关联股东通威集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二、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第 1 点第(2)项作如下补充:

(2)表决议案

序号	表决议案	对应的申报价格
1	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1.00
2	关于公司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2.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2.00
2.2	发行方式	3.00
2.3	发行数量	4.00
2.4	发行对象	5.00
2.5	发行价格和